修復式正義宣導-東成技訓所

修復式司法 (Restorative Justice,或譯為修復式正義) 是對於因犯罪行為受到最直接影響的人,即加害人、被害人、及其家屬、和具有關聯或共同利益的社區民眾,提供各種談論犯罪及說出自己感受的對話機會,以促進當事人關係的變化,並修復因犯罪所造成的傷害。換言之,修復式司法是犯罪行為的所有利害當事人聚在一起、共同處理犯罪後果及其未來意涵的過程(Tony Marshall, 1996)。

臺東地檢署對於修復式司法之推動不遺餘力,日前由主任觀護人佘青 樺前往東成技訓所,對所內收容人進行宣導,期盼能深植修復式司法理 念。

